

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文件

特检院技〔2020〕6号

签发人：谢铁军

关于在山东举办《电梯检测规则》（试行） 和《电梯定期检验规则》（试行） 宣贯会的预备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电梯质量安全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8〕8号），指导相关市场监管部门进一步做好改进电梯维护保养模式和调整电梯检验检测方式试点工作，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做好改进电梯维护保养模式和调整电梯检验检测方式试点工作的意见》（国市监特设〔2020〕56号），从总体要求、重点任务、工作方式和工作要求等方面做了具体布置，同步出台了《电梯使用、维护保养单位开展电梯检测的要

求（试行）》、《参与试点工作的电梯检测机构核准要求（试行）》、《电梯检测规则（试行）》和《电梯定期检验规则（试行）》（以下简称规则）。为贯彻落实规则内容，深刻理解、准确把握其精神实质和重要内涵，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将与山东省特种设备协会联合举办《规则》宣贯会，邀请业内资深专家团队进行授课，答疑与交流，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宣贯内容

《电梯使用、维护保养单位开展电梯检测的要求（试行）》、《参与试点工作的电梯检测机构核准要求（试行）》、《电梯检测规则（试行）》和《电梯定期检验规则（试行）》解读释义。

二、宣贯对象

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分管领导；各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机构、市场监管所、执法大队等相关人员；各检验检测机构的相关人员；各电梯型式试验机构、电梯制造、安装、改造、修理、维护保养、使用等单位的管理及技术人员。（自愿参加）

三、宣贯时间和地点

具体时间和地点待疫情解除后另行通知。

四、宣贯费用

培训费 1200 元/人，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开户行：平安银行北京海淀支行

单位名称：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

账 号：1101 2111 2555 01

五、报名方式

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可任选以下其中一种方式完成预报名：

1、请接通知后将报名回执表传真或发邮件至山东省特种设备协会秘书处学术交流部。

2、请通过电脑或手机登陆 <http://www.sdtzsb.com/>（山东省特种设备协会网站）首页“快捷入口”栏，点击“电梯检验与检测规则”进入，按要求填写报名。

3、通过扫描山东省特种设备协会公众号二维码关注后，在主页“快捷入口”栏，点击“电梯检验与检测规则”进入，按要求填写报名。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冯志强 010-59068913 13901283127

韩孜君 孙 宇 0531-88023907 55692988（传真）

报名邮箱：tx88023907@126.com

附件：《电梯检测规则》（试行）和《电梯定期检验规则》（试行）宣贯会报名回执

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
2020年4月15日

